

# 桂林学院文件

桂院政办教学〔2025〕51号

## 关于开展第六批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遴选建设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，各单位：

为持续推进学校课程思政工作高质量发展，扩大示范课程遴选覆盖面，强化课程思政示范引领作用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第六批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遴选建设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按照“项目引导、试点推进，重点建设、示范引领”原则，择优遴选建设若干门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项目。以此为抓手强化教师立德树人意识，引导广大教师在课程教学中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，培育一批育人效果显著的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程，打造一批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堂，建设一批“课程思政”教学团队，并充分发挥其示范、辐射作用。

### 二、申报课程范围、形式及数量

#### （一）申报课程范围

申报课程为我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所有课程(不含思想政治理论课)。

## (二) 申报形式

本次示范课遴选以课程教学团队形式申报,课程教学团队一般应有5~8人。本次申报作为课程负责人限报1门,累计不超过2门;本次申报作为其他主要成员限报3门,累计不超过5门。

## (三) 申报课程数量

1.各二级学院择优推荐3~5门课程,报送课程应尽可能覆盖不同学科专业、不同课程类型。

2.学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可推荐2门课程。

## 三、申报条件

### (一) 基本条件

1.申报课程须至少经过2轮教学周期实践,并在未来三年有稳定的开课计划。

2.申报课程负责人应为我校院聘教师,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,政治立场坚定,师德高尚,爱岗敬业,教学水平高,学生评价好,具有深厚的教学实践积累,在立德树人和教书育人方面富有成效。

3.课程教学团队中至少有1名高级职称专任教师和1名马克思主义学院专任教师,团队多数成员应具有3年及以上一线教学工作经验,团队成员政治素质高,职业道德好,事业心责任感强,近三年内未发生教学事故或师德师风问题。

## （二）其他条件

除满足以上基本条件，团队成员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中的两项（含）以上：

- 1.具备主持校级及以上“课程思政”内容相关教改课题项目的经历；
- 2.获得校级及以上“课程思政”类教育教学比赛三等奖以上名次；
- 3.公开发表“课程思政”相关教改论文 2 篇以上。

## 四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团队申请。各申报团队填写《桂林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项目立项申报书》（附件 1），同时需附上教学大纲、课件及教案（节选）、“其他条件”中的有关证明材料，提交至课程所属学院汇总。

由学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推荐的课程材料提交至中心办公室（知善楼 8202-1 室）。

（二）学院推荐。各学院课程思政工作小组对申报材料进行综合评价，择优推荐。填写《桂林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）报教务处。

学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推荐工作参照以上方式进行。

（三）学校审定。学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对推荐的课程进行评审，确定立项课程。

## 五、项目管理

(一)学校对入选立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给予一定额度经费资助支持。

(二)项目建设周期：1年。学校对项目研究实行动态管理模式，将由学校统一组织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。

(三)项目建设成果主要形式：

1.建立基于立项课程的集体教研制度；

2.每学期组织开展至少1次公开课活动；

3.组织至少1次课程成果交流活动，并邀请校外专家同行进校交流研讨；

4.系统梳理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，形成不少于1万字的研究报告；

5.提供3个典型教学案例和3节课堂实录（以光盘形式提供）。

## 六、材料提交及要求

(一)提交材料

各学院于7月14日前上交纸质版、电子版《桂林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项目立项申报书》（附件1）、《桂林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。教学大纲、课件及教案（节选）、其他证明材料与申报书合并为1册装订，双面打印，一式10份。

(二)提交电子版材料要求：

文件夹命名：（××学院）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材料

文件夹内材料命名：（××学院）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、（张××）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材料（内含申报书、课程教学大纲、课件及教案〈节选〉）

以上材料纸质版材料交至知善楼 8202-1 办公室，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 270204957@qq.com。

### 七、其他

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，广泛动员，认真组织好此次申报工作。对于符合申报条件的课程，应对推荐人和推荐项目进行严格把关。

未尽事宜请联系教务处，联系人：罗晴妍，联系电话：0773-3699275。

- 附件：1.桂林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项目立项申报书  
2.桂林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



(附件另行下发)

---

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25年7月2日印发